**2019年“两督”、“两基”工作经费**

**绩效评价报告**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根据《芷江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县本级全口径财政预算收支指标的通知》（芷财预[2019]1号）文件精神，下达我县“督学责任区”工作经费40万元，用于保障有效指导我县教育督导及督学责任区工作的发展，提供必要经费支持和保障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通过下达我县“督学责任区”工作经费40万元,保障我县5个督学责任区工作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，为芷江教育的发展保驾护航。

（三）项目实施情况

2019年3月，芷江县财政局全口径预算收支指标下达后，县财政局预算股及时把“督学责任区”工作经费专项资金40万元下达到教育局，按程序进行资金支付流程。到2019年底，“督学责任区”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已使用40万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

为更好的落实芷江县财政专项资金预算，将资金管理好、发放好、落实好，让资金发挥到最大用途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对教育各类专项经费使用的合法性，及时性进行审核，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率。

三、项目主要绩效及评价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

2019年3月，芷江县财政局全口径预算收支指标下达后，县财政局预算股及时把指标下达到教育局零余额账户，本年度已使用资金40万元，保障了督学责任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2.项目完成情况及收到的效果

教育各类专项资金下达后，各督学责任区的各项日常工作有序开展，日常开支通过正规途径在县财政支付局进行报账，保障了资金使用及时、合理。

目前存在的困难：财政预算的各项发展专项资金数额较小，不能满足督学责任区的创新发展需求，阻碍了督学责任区的快速发展。

建议：提高“督学责任区”工作专项经费，确保督学责任区工作的创新发展没有后顾之忧，为芷江教育的发展提高保障。

2020年07月25日

